

玉山反貪腐、反賄賂及反競爭承諾

玉山對於貪腐和賄賂採取零容忍的方式處理，我們承諾在全球進行的營業活動不會有任何形式的貪腐及賄賂。本承諾適用於玉山金控所屬各級機構。

玉山重視誠信操守反貪腐，金控、子公司及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之組織與他人商業往來時，均先評估往來對象之合法性，充分了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及遵守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情形，明確表示拒絕直接或間接提供、承諾、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或名義之不正當利益，契約中明訂遵守誠信經營及企業社會責任條款。

玉山認同並遵循國際公約，包括「聯合國反貪腐公約」、「聯合國反貪腐公約施行法」、「世界經濟論壇反貪腐夥伴倡議(Partnering Against Corruption Initiative, PACI)」及各國反托拉斯法等相關規範，並遵守公司法、證券交易法、商業會計法、政治獻金法、貪污治罪條例、政府採購法、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、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，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，清楚且詳盡地訂定具體誠信經營之作法及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，包含作業程序、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，重視並致力於內部宣達與推廣下列事項：

- **禁止行賄及收賄：**玉山及其董事、經理人、員工、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，於執行業務時，不得直接或間接向客戶、代理商、承包商、供應商、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、承諾、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。
- **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：**玉山及其董事、經理人、員工、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，對政黨或參與政治活動之組織或個人直接或間接提供捐獻，應符合政治獻金法及公司內部相關作業程序，不得藉以謀取商業利益或交易優勢。
- **禁止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：**玉山及其董事、經理人、員工、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，對於慈善捐贈或贊助，應符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，不得為變相行賄。
- **禁止不合理禮物、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：**玉山及其董事、經理人、員工、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，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、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，藉以建立商業關係或影響商業交易行為。
- **禁止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：**玉山從事營業活動，應依公平交易法及相關競爭法規，不得固定價格、操縱投標、限制產量與配額，或以分配顧客、供應商、營運區域或商業種類等方式，分享或分割市場。

玉山將與所有合作夥伴持續有效控制、防範公司各項業務發生貪腐、賄賂、競爭情形，降低潛在危機與衝擊，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。